

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

穗市公协〔2025〕4号

关于印发《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 绿色施工水平评价办法（试行）》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加强节能减排的发展战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积极推广我市绿色施工管理，持续培育绿色施工项目，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我会制定了《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办法（试行）》，现予以印发实施。

特此通知。

附件：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办法
（试行）

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

2025年1月6日

（联系人：王继高，联系电话：83843400）

附件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 水平评价办法 (试 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国家关于加强节能减排的发展战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积极推广我市绿色施工管理，持续培育以绿色施工为先导的、具有带动作用的绿色施工示范项目，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参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绿色施工导则》、《建筑与市政工程绿色施工评价标准》(GB/T50640)和《建设工程绿色施工管理与评价规程》(DB4401/T 1542)等的要求，结合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行业实际情况，组织开展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活动(以下简称“本评价活动”)，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评价活动设“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项目”(以下简称“绿色施工项目”)和“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示范项目”(以下简称“绿色施工示范项目”)两个等级。“绿色施工示范项目”是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的最高等级，是在工程项目施工周期内严格进行过程管理，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节材、节水、节能、节地)、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的工程。

第三条 广州市行政区域内市政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活动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所指工程，包括市政公用工程及公路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包括城市道路、桥梁、城市广场（停车场）、交通枢纽、隧道（含车行隧道、人行隧道及天桥）、轨道交通、交通设施、防洪设施、排水、供水、供气、污水处理（含污泥处理处置）、堤岸、河道、水系生态治理、垃圾处理处置、综合管廊、人防等地下空间、城市照明（亮化）、园林绿化和景观、城市更新以及市政大中修等工程。

公路工程，包括公路（含厂矿和林业专用公路）及其桥梁、隧道和沿线设施工程。

第四条 本评价活动遵循“会员自主申请、专家评审，社会监督”的原则。

第二章 评审机构

第五条 协会负责本评价活动的组织工作。具体实施由秘书处负责，其主要职责为：

- （一）建立绿色施工评价专家库；
- （二）发出评价通知；
- （三）受理申请；
- （四）进行申请评价项目的立项审批；
- （五）组织专家组进行过程检查；

(六) 组织专家组对绿色施工过程进行验收评审;

(七) 组织对评价结果进行审定、公示和发布。

第三章 申请立项

第六条 广州市行政区域内具备申请评价规模的市政公用工程及公路工程，在工程进度达 20%前，由施工总承包单位（含联合体）申请填写《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立项申请表》，经协会审核立项后告知申请单位。

承建单位或建设单位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或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承包单位，每个专业承包单位承担的工程量需达到建设工程总工作量的 10%，且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并在工程中承担工作量占前三位的专业承包单位，可参与本评价活动。

第七条 申请立项的条件：

(一) 申请项目规模：

1. 市政公用工程

投资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

2. 公路工程

投资额在 3000 万元及以上的公路工程。

(二) 申请工程应具备较为完善的《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其内容应包括：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管理制度以及实施目标管理的措施，涵盖绿色施工管理、现场环境保护、节材与材料资源利用措

施、节水与水资源利用措施、节能与能源利用措施、节地与施工用地保护措施等。

（三）申请工程开工手续齐全。

（四）申请工程须具备开展绿色施工的条件与环境。

（五）工程在申请本评价的过程中，能够结合工程特点，组织绿色施工技术攻关和创新。

第八条 工程申请立项需提交以下资料：

（一）《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立项申请表》。

（二）《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

（三）施工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同意先行施工文件、施工合同、参建单位分包合同、监理合同。

（四）施工企业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五）《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告知表》。

（六）《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以上申请资料需提供纸质资料一式一份并装订成册（不能提供原件的，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和电子扫描 PDF 版资料一份。

第九条 已立项申请本评价的工程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完成《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实施的，申请单位应及时向协会提交

退出评价的申请报告。

第四章 过程检查

第十条 经协会批准立项的工程，在绿色施工实施过程中，协会将根据工程规模、工期及绿色施工特点，组织专家组进行绿色施工过程检查。

（一）月度评价。

1. 申请单位要认真落实绿色施工过程的实施规划，强化过程管理，根据《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及《建设工程绿色施工管理与评价规程》等标准、规范要求，每月对照“四节一环保”等指标进行评价，填写《绿色施工管理现场实施项目月度评价表》，并根据表中所列项目及时总结和记录绿色施工阶段成果的量化数据和相关图片、文件、影响等资料，经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和业主单位代表确认。

2. 申请单位于每月 1 日前向协会报送《绿色施工管理现场实施项目月度评价表》。

（二）过程检查。

协会对立项申请本评价的工程，组织专家组对申请项目进行不少于一次的过程检评，检评内容如下：

1. 听取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介绍绿色施工规划方案的实施情况。

2. 查阅绿色施工资料，包括绿色施工方案；根据绿色施工要求

进行的图纸会审和深化设计文件；绿色施工相关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等专项责任制度；绿色施工培训制度；绿色施工相关原始耗用台账及统计分析资料；采集和保存的过程管理资料、见证资料、典型图片或影像资料；有关宣传、培训、教育、奖惩记录；采用有利于绿色施工开展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通过绿色施工总结出的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点等。

3. 查看工程施工现场检查绿色施工情况。

4. 专家组向申请单位反馈检评结果，提出整改指导意见。申请单位根据整改指导意见向协会提交整改报告。检评中发现严重不符合相关评价标准的将取消其评价资格。

第五章 验收评审

第十一条 工程进度达到 80%且地基及基础和主体结构工程完成后，在竣（交）工验收前，申请单位须按要求准备好资料，向协会提出验收评审申请。

第十二条 在绿色施工实施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验收评审：

（一）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环保责任事故的。

（二）违反国家有关“四节一环保”的法律法规，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因“四节一环保”问题，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做出行政处罚的。

（三）采用国家、省、市明令禁止使用或淘汰的安全防护用品、

设施、机械设备、材料和施工工艺的。

(四)发生有责投诉、治安案件、新闻曝光、拖欠民工工资等,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或群体性事件的。

(五)施工扰民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第十三条 申请验收评审方式:

(一)验收评审需提交以下资料:

1.《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验收评审申请表》和《绿色施工实施项目汇总表》。

2.绿色施工综合总结报告(报告应反映工程建设期内绿色施工内容,包括工程概况,工程绿色施工特点,绿色施工组织和管理,“四节一环保”的实施情况;绿色施工的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与新工艺的应用情况;通过绿色施工总结出的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点;“四节一环保”的经济成效和社会效益以及体会及建议。

3.介绍工程概况、创新点的影像资料或 PPT 文件。

4.工程质量情况(监理、建设单位出具地基及基础和主体结构两个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文件)。

以上申请资料需提供纸质资料一式一份并装订成册和电子版(word 和 PDF 扫描版)资料各一份。

(二)验收评审主要内容:

1.是否完成《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的全部内容。

2.绿色施工实施项:“绿色施工示范项目”不得少于 9 项;“绿色施工项目”不得少于 6 项。

3. 绿色施工的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与新工艺的应用情况，通过绿色施工总结出的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点以及对过程质量、工期、效益的影响情况。

4. 综合效益情况（有条件的可以由有关单位出具绿色施工产生的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证明、文件等）。

（三）鼓励积极开展绿色施工实施项；倡导绿色施工技术创新。参评并通过的工程具备以下成果之一的，可在原总评分上给予最高不超过 5 分的奖励加分，得出综合评分（不超过 100 分）。

1. 每增加一项绿色施工实施项加 0.5 ~ 1 分。

2. 每应用一项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或新工艺加 0.5 分。

3. 通过绿色施工总结出的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点等，每项加 0.5 ~ 1 分。

4. 为协会或区级以上政府部门提供举办绿色施工观摩活动项目的，每次加 1 分。

第十四条 检评专家实行回避制，检评专家不得与申请项目有关联和利益关系。

第十五条 检评专家必须认真核查工程的相关资料，并按实地查验施工现场的情况，实事求是地进行评价。

第十六条 工程按绿色施工水平高低进行评价分类。85 分 ≤ 综合评分 ≤ 100 分的，列为“绿色施工示范项目”候选名单；75 分 ≤ 综合评分 < 85 分的，列为“绿色施工项目”候选名单；综合评分 < 75 分列为不通过名单。评价结果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后在协会

网站公示，公示期为 7 日历天。

第十七条 经公示无异议后，协会召开会长办公会议审定通过评价工程名单。

第六章 激励措施

第十八条 经审定的通过评价工程名单，由协会发文公布。

第十九条 对通过“绿色施工示范项目”或“绿色施工项目”评价的工程申请单位、建设单位、参建单位、监理单位颁发证明或标志物。

第二十条 对通过“绿色施工示范项目”评价的工程推荐参加广东省级行业协会开展的绿色施工水平评价或评选活动。

第二十一条 建设单位应积极支持倡导企业开展绿色施工活动，对通过评价项目的相关单位应给予奖励。

第二十二条 申请单位也应建立节能减排激励制度，对于创建绿色施工项目和绿色施工示范项目中有突出贡献的部门和人员给予相应奖励。

第七章 监督与管理

第二十三条 申请本评价的单位应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不得行贿送礼。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撤销申请资格；情节特别严重的，取消下一年度的申请资格。

第二十四条 评审人员应秉公办事，严守纪律，自觉抵制不正

之风，对违反者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警告、撤销评审资格。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五条 对已通过评价的工程，如发现质量、安全、环保问题，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有关执法部门处罚或媒体曝光的，由协会核实并组织专家组进行鉴定。经鉴定确实不符合通过评价条件的，有权取消该项目的评价结果，并予以公告。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之附件：

1.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立项申请表
2.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3. 绿色施工管理现场实施项目月度评价表
4. 绿色施工项目汇总表
5.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验收申请表
6. 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
7.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水平评价验收评审表

附件之附件 1:

申请编号（协会填写）: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 水平评价立项申请表

工程名称: _____

申请单位: _____ (公章)

安全监督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申请单位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制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拟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类型 (可多选, 在“□”内 打“√”)	☐ 道路工程 ☐ 桥梁工程 ☐ 广场工程 ☐ 隧道工程 ☐ 轨道交通工程 ☐ 交通设施工程 ☐ 排水工程 ☐ 供水工程 ☐ 供气工程 ☐ 污水处理工程 ☐ 垃圾处理处置工程 ☐ 综合管廊工程 ☐ 城市照明工程 ☐ 市政大中修工程 ☐ 公路工程 ☐ 其他: _____		
施工许可证 编号		临时施工 许可文号	
项目安全 监督站		监 督 号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安全生产 许可证号	
项目经理		建造师 注册证号	
总监理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专业 分包 单位	单位名称	施工内容	工作量 (万元)
工程概况			

拟完成绿色施工主要指标情况	
环境 保护	
节材及 材料资 源利用	
节水及 水资源 利用	
节能及 能源利 用	
节地及 土地资 源保护	
拟组织施工技术攻关和绿色施工中创新的项目及内容	

工程进度计划
预期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申请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之附件 2: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工程名称:

致: (监理单位)			
经考察, 我方认为拟选择的_____ (分包单位)			
具有承担下列工程的施工资质和施工能力, 可以保证本工程项目按合同的规定进行施工。分包后, 我方仍承担总包单位的全部责任。请予以审查和批准。			
附: 分包单位资质材料:			
分包工程名称	工程数量	拟分包工程合同额	分包工程占全部工程
合 计			
承建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名):			
日期:			
工程师审核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章):		业主代表:	
日期:		日期:	

附件之附件 3:

绿色施工管理现场实施项目月度评价表

申请编号:

工程名称				
申请单位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绿色施工项目实施时间: 年 月		
分类	项目勾选	评价项目	标准	实施内容或自评结论
环 保		1. 使用再循环建筑材料。	使用可以循环利用的建筑材料。	
		2. 土方开挖阶段, 在施工现场设置, 采取大面积喷水喷雾措施降尘。	喷水降尘设施, 喷水喷雾措施降尘。	
		3. 使用低噪音、低振动的机具, 在施工场界对采取隔音与隔振措施、噪音进行实时监测。	隔音与隔振措施。	
		4. 在楼层外排栅采用喷雾安装降尘系统, 减少扬尘污染。	楼层外排栅采用喷雾安装降尘系统。	
		5. 非施工作业面的裸露土或临时存放的土堆闲置 3 个月内的, 应当采用密目网或彩布进行覆盖、压实、洒水等降尘措施; 裸露地面或临时存放的土堆闲置在 3 个月以上的, 应当对其裸露泥地进行临时绿化或者铺装。	采用密目网或彩布进行覆盖或露泥地进行临时绿化。	
		6. 散体物料的车辆采取措施封闭严密, 保证车辆清洁, 施工现场出口应设置洗车槽。	运输车辆落实“一不准进”, “三不准出”。	
		7. 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 收集到现场封闭式垃圾点。	垃圾分类。	
		8. 施工现场采用粉碎机、振动筛选机、小型免烧制砖机等设备, 现场加工。	建筑垃圾(砖渣、砼碎块等可利用)现场加工。	
		9. 回收利用, 制作回填材料, 用于基坑回填、地下室垫层、市政道路垫层、小区道路垫层; 回收利用建筑废弃物, 制作环保免烧砖, 用于地下室砖模、地下室隔墙。	建筑废弃物利用。	

节水		10. 采用雨水、中水或可再利用水的搜集系统和循环用水装置。	中水系统装置。	
		11. 回收利用的水箱须采用铝合金、铁、不锈钢及塑料等材质制作。	中水回收水箱使用铝合金、铁、不锈钢及塑料等材质。	
		12. 回收利用水，使用于生活区的绿化浇灌、道路冲洗、冲洗厕所；回收水资源用于工地现场器具、设备、运输车辆的清洗及砼养护等。	回收利用水使用。	
		13. 回收利用水用于工地现场扬尘作业（包含切割材料、场地清理）、外排栅采用喷雾降尘处理。	回收利用水工地现场扬尘作业及喷雾降尘处理。	
节材		14. 采用周转次数多的可拆装式环保围墙（如全塑料材质、轻质钢板等）。	可拆装式环保围墙（不防火材料除外）。	
		15. 临边、洞口等防护部位推广采用可拆卸周转使用的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围挡（如拆装式楼层临边防护、拆装式洞口防护、可拆装式防护栏杆等）；基坑周边围护使用可周转使用的可拆装式防护栏杆。	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围挡使用。	
		16. 工地现场临时道路、办公区地面硬化采用预制块材或钢板铺设；或沥青废料循环再生利用。	预制块材、钢板铺设或沥青废料循环再生用于工地现场临时道路、用于办公办公区地面硬化。	
节材		17. 使用工具式模板和新型模板材料，如不锈钢、铝合金、塑料、玻璃钢和其他可再生材料的大模板和钢框镶边模板，实现模板周转次数多、可回收利用，节约资源。	使用工具式模板和新型模板材料。	
		18. 采用梁柱式模板支撑架或移动模架等工具式模架，减少落地满堂模板支撑架的使用。	采用梁柱式模板支撑架或移动模架等工具式模架。	
		19. 装配式建筑。	装配率 15% 以上的。	
		20. 生活区、办公区采用防火性能好、可重复使用的周转式或整体吊装式板房设施（办公板房、厨房、厕所）。	重复使用的周转式或整体吊装式板房设施。	
节地		21. 施工现场利用永久道路与临时道路相结合的原则，减少	永久道路与临时道路相结合，减少	

收集整理绿色施工相关证明资料，如系统截图、照片、文件、影像等备查。 2、已填报过的绿色施工项目，如本次申请的时间段内有发生，需再次填报。

附件之附件 4:

绿色施工项目汇总表

申请编号:

工程名称				
申请单位				
分类	项目勾选	评价项目	标准	实施内容或自评结论
环保		1. 使用再循环建筑材料。	使用可以循环利用的建筑材料。	
		2. 土方开挖阶段，在施工现场设置，采取大面积喷水喷雾措施降尘。	喷水降尘设施，喷水喷雾措施降尘。	
		3. 使用低噪音、低振动的机具，在施工场界对采取隔音与隔振措施、噪音进行实时监测。	隔音与隔振措施。	
		4. 在楼层外排栅采用喷雾安装降尘系统，减少扬尘污染。	楼层外排栅采用喷雾安装降尘系统。	
		5. 非施工作业面的裸露土或临时存放的土堆闲置 3 个月内的，应当采用密目网或彩布进行覆盖、压实、洒水等降尘措施；裸露地面或临时存放的土堆闲置在 3 个月以上的，应当对其裸露泥地进行临时绿化或者铺装。	采用密目网或彩布进行覆盖或露泥地进行临时绿化。	
		6、散体物料的车辆采取措施封闭严密，保证车辆清洁，施工现场出口应设置洗车槽。	运输车辆落实“一不准进”，“三不准出”。	
		7. 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到现场封闭式垃圾点。	垃圾分类。	
		8. 施工现场采用粉碎机、振动筛选机、小型免烧制砖机等设备，现场加工。	建筑垃圾（砖渣、砼碎块等可利用）现场加工。	
		9. 回收利用，制作回填材料，用于基坑回填、地下室垫层、市政道路垫层、小区道路垫层；回收利用建筑废弃物，制作环保免烧砖，用于地下室砖模、地下室隔墙。	建筑废弃物利用。	

节水		10. 采用雨水、中水或可再利用水的搜集系统和循环用水装置。	中水系统装置。	
		11. 回收利用的水箱须采用铝合金、铁、不锈钢及塑料等材质制作。	中水回收水箱使用铝合金、铁、不锈钢及塑料等材质。	
		12. 回收利用水，使用于生活区的绿化浇灌、道路冲洗、冲洗厕所；回收水资源用于工地现场器具、设备、运输车辆的清洗及砼养护等。	回收利用水使用。	
		13. 回收利用水用于工地现场扬尘作业（包含切割材料、场地清理）、外排栅采用喷雾降尘处理。	回收利用水工地现场扬尘作业及喷雾降尘处理。	
节材		14. 采用周转次数多的可拆装式环保围墙（如全塑料材质、轻质钢板等）。	可拆装式环保围墙（不防火材料除外）。	
		15. 临边、洞口等防护部位推广采用可拆卸周转使用的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围挡（如拆装式楼层临边防护、拆装式洞口防护、可拆装式防护栏杆等）；基坑周边围护使用可周转使用的可拆装式防护栏杆。	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围挡使用。	
		16. 工地现场临时道路、办公区地面硬化采用预制块材或钢板铺设；或沥青废料循环再生利用。	预制块材、钢板铺设或沥青废料循环再生用于工地现场临时道路、用于办公办公区地面硬化。	
节材		17. 使用工具式模板和新型模板材料，如不锈钢、铝合金、塑料、玻璃钢和其他可再生材料的大模板和钢框镶边模板，实现模板周转次数多、可回收利用，节约资源。	使用工具式模板和新型模板材料。	
		18. 采用梁柱式模板支撑架或移动模架等工具式模架，减少落地满堂模板支撑架的使用。	采用梁柱式模板支撑架或移动模架等工具式模架。	
		19. 装配式建筑。	装配率 15% 以上的。	
		20. 生活区、办公区采用防火性能好、可重复使用的周转式或整体吊装式板房设施（办公板房、厨房、厕所）。	重复使用的周转式或整体吊装式板房设施。	

节地		21. 施工现场利用永久道路与临时道路相结合的原则，减少临时道路的铺设。	永久道路与临时道路相结合，减少临时道路的铺设。	
节能		22. 使用变频技术的节能施工设备，如数控弯箍机、钢筋加工机等或工厂化生产。	变频技术的节能施工设备或工厂化加工。	
		23. 工人宿舍板房电源使用 36 伏以下安全电压。	工人宿舍板房电源使用 36 伏以下安全电压。	
		24. 使用高效、环保的施工设备和机具，如电动运输车、喷涂机械等，减少使用人力，降低材料的损耗、提高工作效率。	高效、环保的施工设备和机具。	
		25. 办公、生活和施工现场使用 LED 节能照明灯具、太阳能、空气能等节能设施。	使用 LED 节能照明灯具、太阳能、空气能等节能设施超 60%以上。	
绿色施工管理	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的编制及实施情况		是否完善、合理。	
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四节一环保”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点等	成果名称		完成情况（经过评审、鉴定、申报专利等）。	
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意见：			项目总监（或总监代表）：	
项目部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监理部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建单位）业主代表确认： 年 月 日				

说明：1、此表在验收评审前，由申请单位填报给我会。填报时须由申请单位、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确认，并加盖项目负责人、项目监理工程师注册章，同时收集整理绿色施工相关证

明资料，如系统截图、照片、文件、影像等备查。 2、需填报工程施工过程中实施的所有项目内容。

附件之附件 5:

申请编号（协会填写）: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 水平评价验收申请表

工程名称: _____

申请单位: _____（公章）

安全监督单位: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手机: _____

申请单位联系人: _____手机: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制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造价	万元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完工（拟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类型 （可多选， 在“□”内 打“√”）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广场工程 ☐隧道工程 ☐轨道交通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排水工程 ☐供水工程 ☐供气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垃圾处理处置工程 ☐综合管廊工程 ☐城市照明工程 ☐市政大中修工程 ☐公路工程 ☐其他：_____		
施工许可证 编号		临时施工 许可文号	
项目安全 监督站		监 督 号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承建单位		安全生产 许可证号	
项目经理		建造师 注册证号	
总监理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号	
专业 分包 单位	单位名称	施工内容	工作量 (万元)
工程概况			

完成绿色施工主要指标情况			
分类	绿色施工彩色照片	照片内容说明	拍摄时间
环境保护			
节材及材料资源利用			

节水及 水资源 利用			
节能及 能源利 用			

节地及 土地资源 保护			
组织施工技术攻关和绿色施工中创新的项目及内容			
工程进度情况			

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		
申请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建设（代建）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之附件 6:

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 (公章):

编制人:

审核人:

编制时间:

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

内容大纲

一、工程概况（工程概况包括工程类型、结构形式、基坑深度、高（跨）度、工程规模、工程造价、占地、工程所在地、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承建单位，计划开竣工日期等。）

二、绿色施工目标（承建单位和项目部分别就环境保护、节材、节水、节能、节地制定绿色施工目标，并将该目标值细化到每个子项和各施工阶段。绿色施工目标的设定需提供设定依据。）

三、组织机构（项目部成立创绿色施工示范工程领导小组，公司领导或项目经理作为第一责任人，所属单位相关部门参加，并落实相应的管理职责，实行责任分级负责。）

四、实施措施（实施措施包括：钢材、木材、水泥等建筑材料的节约措施；提高材料设备重复利用和周转次数、废旧材料的回收再利用措施；生产、生活、办公和大型施工设备的用水用电等资源及能源的控制措施；环境保护如扬尘、噪声、光污染的控制及建筑垃圾的减量化措施等。）

五、技术措施（技术措施包括：采用有利于绿色施工开展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采用创新的绿色施工技术方法及方法；采用工厂化生产的预制混凝土、配送钢筋等构配件；项目为达到方案设计中的节能要求而采取的措施等。）

六、管理制度（建立必要的管理制度，如教育培训制度、检查评估制度、资源消耗统计制度、奖惩制度，并建立相应的书面记录表

格。)

附件之附件 7:

**广州市市政公用和公路工程绿色施工
水平评价验收评审表**

工程名称					
申请单位				申请编号	
分类	序号	实施内容及评价标准	评审情况	应得分	实得分
绿色施工管理	1	《绿色施工实施规划方案》的编制和实施是否完善、合理		20	
“四节一环保”绿色施工实施项（实施项少于9项，只可推荐为“绿色施工工程”；实施项少于6项，则不推荐）	1			8	
	2			8	
	3			8	
	4			8	
	5			8	
	6			8	
	7			8	
	8			8	
	9			8	
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和社会情况		8	
加分项（最高加5份）	1	每增加一项绿色施工实施项加0.5~1分		0	
	2	每应用一项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或新工艺加0.5分		0	
	3	通过绿色施工总结出的关键技术、方法、创新点等，每项加0.5~1分		0	
	4	为广州市市政公路协会或区级以上政府部门提供举办绿色施工观摩活动项目的，每次加1分		0	
综合评分				100	
推荐意见	☐ 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85≤ ☐ 绿色施工工程 75≤~<85 ☐ 不推荐				
专家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